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2]230Z1267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骑缝章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322022828005656
报告名称: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容诚专字[2022]230Z1267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28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27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彩霞(110100320074), 李鹏(110100323967), 郭维莉(110100320445)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6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总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外经贸大厦 15 层 /922-926 (100037)

容诚专字[2022]23021267号

Tel: 86-10-58013815 Fax: 010-5600 1392

E-mail: bj@rsmchina.com.cn

<https://www.rsm.global/china/>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康药业)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悦康药业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悦康药业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悦康药业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悦康药业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悦康药业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悦康药业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悦康药业容诚专字[2022]230Z1267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王彩霞

王彩霞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李鹏

李鹏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郭维莉

2022年4月28日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1月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29号文），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康药业”或“公司”）于2020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4.3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9,2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7,488.45万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1,751.55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29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1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1,320.49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75,664.99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15,200.00万元、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5,618.77万元）。2021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6,985.48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104,766.07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1,721.83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2月31日实际余额为106,487.36万元，差异0.54万元系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专户销户时将余额转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

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12月23日，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悦康药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中粮广场支行	8110701014002006380	19,769.3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426883	27,267.56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03004343467	4,519.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隆庆街支行	0200098019100013866	5,817.4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隆庆街支行	0200098019100013192	30,949.4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9550880043541600445	8,134.0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	15058888886623	已销户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03004354183	10,030.35
合 计			106,487.36

备注：上述账户余额包含协定存款余额86,120.41万元。

三、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96,985.48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及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1,751.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985.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985.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及创新药研发项目	否	39,000.00	39,000.00	39,000.00	12,340.67	12,340.67	-26,659.33	31.64	—	—	—	否
固体制剂和小容量水针制剂高端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6,500.00	26,500.00	26,500.00	7,076.41	7,076.41	-19,423.59	26.70	—	—	—	否
原料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	-10,000.00	—	—	—	—	否
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	—	-8,000.00	—	—	—	—	否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495.19	495.19	-4,504.81	9.90	—	—	—	否
智能化工厂及绿色升级改造项目	否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11,233.82	11,233.82	-5,766.18	66.08	—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45,020.62	45,020.62	20.62	100.05	—	—	—	否
超募资金	不适用	51,251.55	51,251.55	51,251.55	20,818.77	20,818.77	-30,432.78	40.6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01,751.55	201,751.55	201,751.55	96,985.48	96,985.48	-104,766.0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根据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												

	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13,204,925.63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含 10.0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协定存款余额为 86,120.41 万元。</p> <p>①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5,3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 15,200 万元。②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 18,000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 5,618.77 万元。</p>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